

**臺北市政府**  
**「臺北音樂廳與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  
**初步設計成果地方說明會**  
**會議摘要**

- 一、時間：112 年 6 月 13 日(二) 下午 7 時整
- 二、地點：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 10 樓會議廳
- 三、主持人：臺北市政府王秋冬副秘書長
- 四、出席單位以及列席人員：詳後附簽名冊。
- 五、主持人報告：略。
- 六、會議摘要：

(1) 龍圖里蕭萬居里長：

1. 音樂廳與圖書館區位應對調，此次設計方案與先期規劃相反，建議音樂廳應配置於基地北側、圖書館於基地南側，以降低對周邊住宅區居民之干擾。
2. 要求本案應回饋地方里民，基地東側 15M 計畫道路、北側 8M 道路皆應提供里民通行，以有效銜接周邊道路。
3. 北側道路於前次會勘，工務局同意若為無償撥用將儘速開闢。
4. 音樂廳活動期間應提高車輛可儘速離場與降低對周邊住宅區之影響。
5. 音樂廳是否因捷運振動問題無法配置在北側。
6. 社區安靜，夜間噪音擔心會影響里民生活及夜間安寧。

(2) 里民：

1. 是不是會成為蚊子館。
2. 應該回饋里民長照機構、或提供里民優質多功能活動中心(以民生活動中心為範例，可供大安區使用)且具備以下功能：
  - (1) 育嬰暨幼稚園中心
  - (2) 親子館
  - (3) 長照中心
  - (4) 銀髮族多功能社區大學教室
  - (5) 里辦公處
3. 建議基地廣場與人行道等開放空間之鋪面應順平，並須考量年長者輪椅與嬰幼兒推車之需求。
4. 基地毗鄰住宅區，人潮應儘量往大安高工及信義路方向疏散，避免擾民。
5. 本區未有文化設施，建議於該案調整部分空間作為里民使用空間。
6. 本案為綠建築、鑽石級，為何智慧城市建築為銅級？
7. 園區內部分樹木具有歷史代表性，請問規劃設計時是否納入既有園區樹木，或未來考量種植樹種為何？

(3) 市府及設計廠商回應：

1. 王秋冬副秘書長：
  - (1) 社福設施佈建係以臺北市整區作為考量，相關局處就供需情形持續進行滾動式檢討。

(2) 舊瑞安街派出所於改建警察職務宿舍前將進行優化，提供社區關懷據點使用。

2. 文化局蔡詩萍局長：

(1) 新建音樂廳將會規劃常態性表演、且圖書館亦會有民眾閱覽使用需求，不會成為蚊子館。

(2) 本案為標準古典音樂專業場館，隔音等級與流行音樂性質不同，較一般展演空間為高，活動散場後將以快速疏散為主。

3. 新工處：

基地北側道路(信義路 3 段 166 巷 6 弄)部分土地屬農田水利會，須採有償撥用，將於 113 年完成徵收，114 年開闢完成。

4. 社會局：

(1) 目前基地周邊已規劃老人照顧機構及大安區日照機構分別有金華社宅、既有市立總圖舊址等，預計可受託容量約 400 人，老人及長照機構之設置供給應可大於需求。

(2) 托育部分推估至 115 年，托育之供給可滿足需求，未來可於鄰近區域評估設置公托，以提高公共托育供給量能。

5. 設計廠商(大元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 本案鋪面將依無障礙規範設置。

(2) 相關車輛動線將採分流處理，除現有 8 米道路寬度，基地西側道路將自行退縮 7 米，避免影響 134

巷原有之行車動線，規劃於自行退縮範圍內作為計程車排班及臨停使用，主要車流則是利用基地東側道路往信義路疏散。

- (3) 捷運振動於基地北側測量達 NC20，若音樂廳 (NC18) 配置於北側須做相關隔振處理，造價昂貴，且有較多介面銜接問題。對本案而言，需付出的成本較高。
- (4) 有關基地植栽，本案規劃將以樹形完整美觀，且生長狀態較佳之青楓、烏桕及欖仁等樹木，在基地內移植方式處理；受保護榕樹則移植至大安高工圍籬旁，強化街角榕樹花園氛圍。基地四周部分，西側為光臘樹、北側及南側為樟樹，東側為楓香。
- (5) 本案法定建蔽率、容積率分別為 45%、320%，依據使用單位需求，設計內容已接近法定數。

七、散會：下午 9 時 30 分。